

证券代码:688237 证券简称:超卓航科 公告编号:2025-047

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种类: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等)

投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含本数)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7月18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审计委员会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航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统称“保荐机构”)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别风险提示:在投资期限内,公司将严格控制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及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850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2,240,082.8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0.4127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2,448.22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0,857.59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其天职会计师事务所[2023]35475号《验资报告》。

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额存入“募集资金专户管理,公司及相关子公司与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及《关于变更投资项目投资总额并相应调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3-032)及《关于变更投资项目投资总额并相应调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公司调整后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节余金额	项目拟投资期限
1	增材制造生产线及开发项目	7,053.06	已投资
2	精密制造生产线及开发项目	-	已投资
3	高端制造生产线及开发项目	5,517.39	已投资
4	精密制造生产线及开发项目	12,552.45	-
合计		12,562.45	

注:截至2025年6月30日“项目节余资金”系“募集资金专户”,不包含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及理财产品收益。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投资项目投资总额并相应调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及《关于变更投资项目投资总额并相应调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3-032)及《关于变更投资项目投资总额并相应调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并将项目节余募集资金继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并将超募资金的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2),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调整后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基本情况如下:

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公司将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障股东利益。

三、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将合理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包含募集资金银行存款产生的利息收入及现金管理产生的投资收益扣除手续费等净额,下同)进行现金管理,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二)投资产品品种及投资方式、现金管理资金的分配

公司按照拟相关地严格控制风险,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等),产品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得用于以该等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者用于其他用途。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进行管理使用,现金管理期满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三)投资金额及期限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幅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四)资金来源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

(五)决议有效期

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披露募集资金管理的具体情况,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七)其他

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及董事长授权人员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协议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专业金融机构,明确现金管理金额、期间、选择现金管理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划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且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亦不会影响到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用途适时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财务净收益,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进行现金管理时将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及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收益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2. 公司将选择具有良好信誉和资质、信用评级高、项目进展顺利,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 公司将严格筛选合作对象,选择信用等级、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银行和金融机构,明确投资金额、期限、利率等要素,并严格控制投资期限。
4. 公司将及时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六、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及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7月11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四次会,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董事委员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现金管理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且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上述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专项意见说明

(一)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产品,上述事项的内容及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上述事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

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下。

综上,审计委员会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二)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日常经营活动的正常进行,并且能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实施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一、《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二、《中航证券有限公司关于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19日

证券代码:688237 证券简称:超卓航科 公告编号:2025-048

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制定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7月18日召开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制定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修订、制定部分治理制度的原因及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结合公司自身实际情况,对《内部审计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除此外,为进一步完善公司内部治理结构,更好地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公司制定了若干治理制度。

二、修订、制定的部分公司治理制度明细

序号	本次修订、制定的制度名称	是否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	《内部审计管理制度》(2025年7月修订)	否
2	《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2025年7月修订)	否
3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2025年7月修订)	是
4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2025年7月修订)	是
5	《内部审计管理制度》(2025年7月修订)	否

本次修订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

本次修订、制定的部分公司治理制度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cn),敬请广大投资者查阅。

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19日

证券代码:688237 证券简称:超卓航科 公告编号:2025-050

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时间:2025年8月7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别和次数

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2025年8月7日 14:00时

召开地点:湖北省襄阳市高新区子湾路118号,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时间、起止日期和投票网址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8月7日

至2025年8月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有关配套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大股东
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2.01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3人)
2.02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2.03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3人)
2.04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2.05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3人)
2.06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2.07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3人)
2.08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2.09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3人)
2.10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2.11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3人)
2.12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2.13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3人)
2.14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2.15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3人)
2.16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2.17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3人)
2.18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2.19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3人)
2.20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2.21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3人)
2.22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2.23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3人)
2.24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2.25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3人)
2.26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2.27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3人)
2.28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2.29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3人)
2.30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2.31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3人)
2.32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2.33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3人)
2.34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2.35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3人)
2.36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2.37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3人)
2.38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2.39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3人)
2.40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2.41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3人)
2.42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2.43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3人)
2.44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2.45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3人)
2.46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2.47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3人)
2.48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2.49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3人)
2.50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2.51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3人)
2.52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2.53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3人)
2.54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2.55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3人)
2.56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2.57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3人)
2.58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2.59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3人)
2.60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2.61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3人)
2.62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2.63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3人)
2.64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2.65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3人)
2.66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2.67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3人)
2.68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2.69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3人)
2.70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2.71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3人)
2.72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2.73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3人)
2.74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2.75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3人)
2.76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2.77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3人)
2.78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2.79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3人)
2.80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2.81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3人)
2.82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2.83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3人)
2.84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2.85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3人)
2.86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2.87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3人)
2.88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2.89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3人)
2.90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2.91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3人)
2.92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2.93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3人)
2.94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2.95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3人)
2.96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2.97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3人)
2.98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2.99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3人)
2.1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19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2.01-2.05、议案3.01-3.0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股东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选举事项

(一)本次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投票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查阅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二)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累积选举方式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的所有投票权视为无效投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投票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同意才能视为有效。

(五)采用累积投票方式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有权登记日(即2025年7月14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利出席。

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份数量(股)
A股	688237	超卓航科	2025061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时间:2025年8月5日上午8:30-11:30,下午13:00-17:00

(二) 登记地点:襄阳市高新区子湾路118号,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三楼证券部。

(三) 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应出示其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受托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其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原件。

3、股东可以以上要式以外,传真或电子邮件的方式进行登记,采用以上方式登记的,登记材料应迟于2025年8月5日17:00,信封封面、传真资料背面需加盖白蜡、电子邮件标题请注明股东联系人、联系电话+“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字样。通过以上方式登记的股东请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

4、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 本次现场会议出席者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二) 参会股东请携带相关证件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 会议联系方式:

1.联系人:公司证券部

2.联系电话:0710-3685304

3.传真:0710-3685309

4.邮箱:hsbc@cscc.com

5.联系地址:襄阳市高新区子湾路118号,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6.邮政编码:441000

特此公告。

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19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3:授权委托书

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8月7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投票权:

委托人持优先股权: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委托人持增持股数： 委托人持减持股数： 委托人存在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投票数		
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关于选举李孝平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2	关于选举李孝平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3	关于选举程毅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4	关于选举程毅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5	关于选举孙利军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6	关于选举孙利军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7	关于选举王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8	关于选举王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9	关于选举王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10	关于选举王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11	关于选举王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12	关于选举王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13	关于选举王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14	关于选举王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15	关于选举王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16	关于选举王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17	关于选举王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18	关于选举王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19	关于选举王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20	关于选举王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21	关于选举王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22	关于选举王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23	关于选举王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24	关于选举王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25	关于选举王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26	关于选举王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27	关于选举王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28	关于选举王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29	关于选举王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30	关于选举王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31	关于选举王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32	关于选举王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33	关于选举王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34	关于选举王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35	关于选举王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36	关于选举王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37	关于选举王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38	关于选举王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39	关于选举王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40	关于选举王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41	关于选举王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42	关于选举王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43	关于选举王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44	关于选举王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45	关于选举王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46	关于选举王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47	关于选举王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48	关于选举王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49	关于选举王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50	关于选举王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51	关于选举王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52	关于选举王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53	关于选举王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54	关于选举王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55	关于选举王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56	关于选举王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57	关于选举王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58	关于选举王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59	关于选举王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60	关于选举王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61	关于选举王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62	关于选举王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63	关于选举王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64	关于选举王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65	关于选举王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